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經濟部水利署 函

地址：臺中市南屯區黎明路二段501號
聯絡人：徐丹琳
連絡電話：02-37073173#3173
電子信箱：A68T530@wra.gov.tw
傳 真：

受文者：宜蘭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經水防字第1113300282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10112縣市政府評鑑結果.pdf、1110112縣市評鑑會議簽到單.pdf、110年度縣市評鑑會議紀錄.pdf (1113300282_1_17151330371.pdf、1113300282_2_17151330371.pdf、1113300282_3_1715133037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署111年1月12日辦理「110年度水患自主防災社區評鑑」直轄市政府、縣(市)政府評鑑結果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本署110年12月22日經水防字第11033059580號函續辦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

副本：經濟部水利署各河川局、國立臺灣大學氣候天氣災害研究中心(均含附件)

